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杉杉品牌運營股份有限公司
Shanshan Brand Manage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經審核全年業績

杉杉品牌運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收入	5	1,036,439,097	1,025,285,807
銷售成本		<u>(454,013,907)</u>	<u>(429,526,121)</u>
毛利		582,425,190	595,759,686
其他收入		4,874,917	4,055,635
其他收益及虧損		(4,706,603)	(467,3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520,685,505)	(479,552,238)
行政開支		(50,652,842)	(46,088,081)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淨額		(13,593,529)	(2,500,77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956,426)	—
財務費用		(18,199,298)	(15,241,00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283,711	4,950,482
上市費用		—	<u>(13,254,412)</u>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6	(19,210,385)	47,661,948
所得稅開支	8	<u>(3,967,997)</u>	<u>(11,994,103)</u>
本年度(虧損)／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u>(23,178,382)</u>	<u>35,667,845</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利潤及全面 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6,312,171)	36,210,435
— 非控股權益		<u>(6,866,211)</u>	<u>(542,590)</u>
		<u>(23,178,382)</u>	<u>35,667,84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9	<u>(0.12)</u>	<u>0.31</u>

綜合財務報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877,771	61,058,944
使用權資產		67,432,907	—
無形資產		3,803,852	2,729,69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1,157,988	54,781,0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3,816,840	11,866,413
遞延稅項資產		18,599,089	15,465,66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12,688,447</u>	<u>145,901,776</u>
流動資產			
存貨		503,447,118	461,778,367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188,092,076	183,246,5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0,602,046	82,276,312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433,200	2,870,18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6,541	2,514,500
可收回所得稅		2,455,174	—
已抵押存款		33,556,150	31,54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7,475,542	145,398,494
流動資產總值		<u>926,217,847</u>	<u>909,624,369</u>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229,871,356	218,120,737
合約負債	13	29,326,585	19,276,7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241,361,254	236,826,765
計息銀行借款	15	180,000,000	260,000,00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00,000,000	—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83,648	91,188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500,000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9,812,410	3,200,000
租賃負債		23,362,334	—
應付所得稅		—	7,238,341
流動負債總額		<u>813,817,587</u>	<u>745,253,740</u>
流動資產淨值		<u>112,400,260</u>	<u>164,370,62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25,088,707</u>	<u>310,272,40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33,688	—
租賃負債		<u>41,935,819</u>	—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2,469,507</u>	—
資產淨值		<u>282,619,200</u>	<u>310,272,40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33,400,000	133,400,000
儲備		<u>134,037,141</u>	<u>154,824,135</u>
		267,437,141	288,224,135
非控股權益		<u>15,182,059</u>	<u>22,048,270</u>
權益總額		<u>282,619,200</u>	<u>310,272,40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的前身寧波杉杉服裝品牌經營有限公司(「杉杉服裝品牌」)於2011年8月2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於2016年5月18日，杉杉服裝品牌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杉杉品牌運營股份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地點的地址為中國浙江省寧波市望春工業園區雲林中路238號。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自2018年6月27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設計、市場推廣及銷售男士商務正裝及休閒裝。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寧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杉杉股份」)及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杉杉控股」)，該兩家公司均於中國成立。杉杉股份的已發行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自2019年1月1日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預付款項特性及負補償
-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 計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概述如下。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的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准許本集團採納的過渡方法的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iv)條。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就於2018年12月31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該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款項或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2018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2018年12月31日至2019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增加／（減少））：

	人民幣元
使用權資產	43,818,629
減：租金預付款項	<u>(5,901,670)</u>
資產總值	<u><u>37,916,959</u></u>
租賃負債（非流動）	28,313,996
租賃負債（流動）	<u>9,602,963</u>
負債總額	<u><u>37,916,959</u></u>

以下對賬闡述於2018年12月31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於首次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的對賬情況：

人民幣元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64,118,520
減：短期租賃豁免	(16,717,746)
減：低價值資產租賃	(20,683)
減：2019年1月1日前支付的租賃預付款項	<u>(5,901,670)</u>
於2018年12月31日貼現前的經營租賃負債	41,478,421
於2019年1月1日按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影響	<u>(3,561,462)</u>
截至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總額	<u><u>37,916,959</u></u>

於2019年1月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負債適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5.45%。

(ii)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被定義為以代價獲得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內的使用權的一項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

就含有租賃成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承租人須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基準是租賃成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總獨立價格，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成分中區分非租賃成分，而是將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

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就其他租賃而言，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稅項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額於初步確認時按淨值於租期內確認。

(i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就於2018年12月31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該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款項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2018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採用於2019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2019年1月1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全部使用權資產，並以緊接2019年1月1日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相關任何預付款項或累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依賴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就租賃是否屬繁重性質之評估以替代減值審閱；
- ii. 自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選擇不確認租賃期屆滿的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iv.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便：(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所有租賃合約；(ii)並無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的合約；及(iii)本集團依賴於2018年12月31日的過往評估作為進行減值審查的替代方法。

可退回租賃按金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將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視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租賃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租賃款項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款項，並作出調整以反映過渡時的貼現影響。於初步確認時對租賃按金公平值概無重大調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該詮釋透過就如何反映所得稅會計處理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提供指引，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提供支持。

根據該詮釋，實體須根據更佳預測不確定性因素的解決方法，釐定是否分別或集中考慮各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實體亦須假設稅務機關將會查驗其有權查驗的金額，並在作出上述查驗時全面知悉所有相關資料。倘實體釐定稅務機關可能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實體應按與其稅務申報相符的方式計量即期及遞延稅項。倘實體釐定稅務機關可能不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採用「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兩個方法中能更佳預測不確定性因素解決方式的方法來反映釐定稅項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該修訂本闡明於修訂、縮減或結算界定福利計劃時，公司應使用更新精算假設以釐定其當期服務成本及期內淨利息。因此，於計算任何該計劃的結算收益或虧損時，不考慮資產上限成本的影響，並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單獨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 預付款特性及負補償

該修訂本闡明，倘符合指定條件，負補償的可預付金融資產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 — 而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合併

根據年度改進程序頒佈的該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緊迫之變動。該等變動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其闡明當業務的共同經營者獲得對合營業務的控制權時為分階段實現的業務合併，因此先前持有的股權應重新計量至其收購日期之公平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合營安排

根據年度改進程序頒佈的該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緊迫之變動。該等變動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其闡明於參與(但並非擁有共同控制權)為一項業務的合營業務的一方隨後取得合營業務之共同控制權時，先前持有之股權不得重新計量至其收購日期之公平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根據年度改進程序頒佈的該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緊迫之變動。該等變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其闡明股息之所有所得稅後果與產生可分派溢利之交易採取一致的方式於損益、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借款成本

根據年度改進程序頒佈的該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緊迫之變動。該等變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其闡明在相關合資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後，專為取得尚未償還合資格資產借款將成為實體一般借入資金的一部分，因此計入一般組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該修訂本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於構成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淨額一部分的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長期權益」)，並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先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減值虧損指引應用於該等長期權益。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潛在相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時擬於其生效當日採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
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²

¹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該修訂本最初擬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推遲／取消。提早應用該修訂本繼續獲允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 業務的定義

該修訂本闡明業務必須包括至少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性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之能力有重大貢獻，並對「實質性過程」之定義提供廣泛指引。此外，該修訂本取消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失之投入或過程及持續產出之評估，同時收窄「產出」及「業務」之定義範圍，重點關注向客戶銷售商品及服務所得之回報而非降低成本。該修訂本亦加入選擇性之集中度測試，允許簡化所收購之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業務之評估。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重大的定義

該修訂本闡明「重大」之定義及解釋，與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概念框架之定義相同，且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支持性規定納入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

該修訂本修訂若干特定的對沖會計規定，以減輕利率基準改革所帶來的不確定性的潛在影響。此外，該修訂本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等修訂本闡明實體向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時，將予確認的盈利或虧損程度。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則須悉數確認盈利或虧損。反之，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則僅須就無關聯投資者於合資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盈利或虧損。

本集團尚無法說明該等新規定是否會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發生重大變動。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於各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入賬的應收票據除外。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4. 採用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2018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惟上文附註3所述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的新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除外。

5. 分部資料及收入

(a) 可報告分部

於本年度,向執行董事(即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為本集團(作為整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財務資料。該等資料不包括特定產品或服務線或地區的利潤或虧損資料。因此,執行董事已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在中國從事服裝貿易的單一可報告分部。執行董事按合併基準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b) 地區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業務及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其收入均源自中國。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概無與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

(d) 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銷售貨品	1,022,288,154	1,012,140,760
商標轉許收入	14,150,943	13,145,047
	<u>1,036,439,097</u>	<u>1,025,285,807</u>

6.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乃經扣除下列各項計算得出：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核數師酬金	896,835	975,329
廣告及推廣開支	38,746,968	42,510,373
無形資產攤銷	410,490	305,4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610,146	29,085,6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168,797	—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淨額	13,593,529	2,500,77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956,426	—
已售存貨成本	454,013,907	429,526,121
有關租賃低價值資產的開支	33,928	—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26,471,721	—
有關可變租賃付款的開支(附註i)	5,238,825	12,166,837
經營租賃下的租賃付款：		
— 最低租賃付款	—	48,186,152
商標付款(附註ii)	1,176,744	903,313
員工成本	99,549,579	96,316,714

附註：

- (i) 有關可變租賃付款之開支指零售商舖的租約中含有基於銷售額11%至35%的可變租賃付款。
- (ii) 商標付款指就使用「魯彼昂姆」商標而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作出付款。

7. 股息

於2019年6月5日，董事會建議就向於2019年6月18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人民幣0.06元。末期股息總額人民幣8,004,000元已於2019年7月31日支付予股東。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18年：每股人民幣0.06元(含稅)及並未於2018年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內列為應付股息)。

8. 所得稅開支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基於本年度源自中國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25%(2018年:25%)的稅率計提。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金額乃指：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所得稅		
—本年度	5,456,021	14,781,152
—就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111,710	—
	<u>6,567,731</u>	<u>14,781,152</u>
遞延稅項	<u>(2,599,734)</u>	<u>(2,787,049)</u>
	<u><u>3,967,997</u></u>	<u><u>11,994,103</u></u>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16,312,171元(2018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36,210,435元)及於本年度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33,400,000股(2018年:117,111,781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貿易應收賬款	254,889,390	234,510,988
應收票據	2,878,940	4,818,246
減:減值撥備	<u>(69,676,254)</u>	<u>(56,082,725)</u>
	<u><u>188,092,076</u></u>	<u><u>183,246,509</u></u>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應收賬款(經扣除減值虧損),其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三個月以內	119,371,094	113,428,898
超過三個月但六個月以內	33,400,253	33,900,577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以內	33,844,556	31,615,880
超過一年	1,476,173	4,301,154
	<u>188,092,076</u>	<u>183,246,509</u>

本集團就銷售貨品向客戶提供介乎30至240天的一般信貸期，但可能向財力雄厚的業務合作夥伴提供更長的信貸期。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預付款項(附註i)	56,077,763	64,833,19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i)	19,960,835	29,972,821
減：減值撥備	(1,619,712)	(663,286)
	<u>74,418,886</u>	<u>94,142,725</u>
減：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非流動部分	(13,816,840)	(11,866,413)
	<u>60,602,046</u>	<u>82,276,312</u>

附註i：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已向原始設備製造(「OEM」)供應商支付的可退回誠意金人民幣16,244,121元(2018年：人民幣34,929,131元)、就供應存貨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人民幣8,648,059元(2018年：人民幣4,755,206元)及其他包括預付租金、零售門店裝修預付款項及其他的預付款項。

附註ii：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已付購物中心及線上平台營運商的可退回誠意金及已付特許經營商墊款。

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年初	663,286	663,286
年度支出淨額	956,426	—
年末	<u>1,619,712</u>	<u>663,286</u>

12.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銀行承兌票據	80,700,000	78,850,000
貿易應付賬款	<u>149,171,356</u>	<u>139,270,737</u>
	<u>229,871,356</u>	<u>218,120,737</u>

貿易應付賬款通常應於12個月內結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三個月以內	112,360,646	135,144,803
超過三個月但六個月以內	25,435,206	2,432,881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以內	8,560,070	611,585
超過一年	<u>2,815,434</u>	<u>1,081,468</u>
	<u>149,171,356</u>	<u>139,270,737</u>

13. 合約負債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合約負債產生於： 銷售貨品	<u>29,326,585</u>	<u>19,276,709</u>

合約負債的變動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19,276,709	17,980,376
因確認本年度收益(計入年初合約負債)而產生的合約負債減少	(17,252,053)	(14,982,516)
因預收銷售貨品款項而產生的合約負債增加	<u>27,301,929</u>	<u>16,278,849</u>
於12月31日的結餘	<u>29,326,585</u>	<u>19,276,709</u>

合約負債主要與就服裝貿易收取客戶的墊款代價有關，其有關收入於向客戶交付服裝的履約責任完成時確認。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i))	232,369,776	226,059,499
其他應付稅項	858,577	932,432
退款負債 (附註(ii))	8,132,901	9,834,834
	<u>241,361,254</u>	<u>236,826,765</u>

(i): 金額主要包括應付裝修費用、向加盟商收取的按金及其他應計費用。

(ii): 退款負債就應付客戶銷量返利確認。

15. 計息銀行借貸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到期計息銀行借貸	<u>180,000,000</u>	<u>260,000,000</u>

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為無抵押、按介乎5.00%至5.66%(2018年：4.79%至5.66%)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16. 股本

	股份數目	人民幣元
註冊內資股股本及H股		
於2018年1月1日	100,000,000	100,000,000
發行H股 (附註)	<u>33,400,000</u>	<u>33,400,000</u>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u>133,400,000</u>	<u>133,400,000</u>

附註：於2018年6月27日(「上市日期」)，按每股3.78港元之價格發行合共33,4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H股(「股份發售」)。本集團自股份發售籌得約人民幣104,911,782元(未計任何相關上市開支)，致使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增加人民幣33,400,000元及本公司之資本儲備增加人民幣61,303,063元(已扣除相關股份發行開支人民幣10,208,719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2019年，隨著全球經濟增速放緩及不確定因素增加，中國國內經濟及消費的增速也日趨放緩。回顧本年度，本集團繼續秉承近年企業策略，繼續提升產品設計及性價比，持續優化並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通過品牌推廣及市場營銷進一步提升品牌認可度及知名度；通過提升客戶滿意度等方式加強職業裝市場的拓展力度及同時通過供應鏈的創新與應用，提升企業運作各環節的效益。

本集團作為深耕服飾行業三十年的時尚品牌集團，在中國擁有遍佈絕大部分地區的龐大分銷網絡及強大的銷售團隊，本集團零售門店數量已從2018年12月31日的1,226間(除MARCO AZZALI外)增長至2019年12月31日的1,280間，其中包括FIRS 709間，SHANSHAN 556間，LUBIAM 15間，該三個品牌零售店舖總數增長約為4.4%。

於本年度，面對中國經濟下行及國內服裝行業結構性調整等眾多不利影響的挑戰，本集團為了應對零售市場競爭激烈及消費氣氛疲弱，繼續關閉若干表現欠佳的零售店舖並整頓其分銷網絡，此外，本集團通過明星代言提升品牌形象及品牌知名度，通過升級翻新現有店舖形象，提升視覺效果。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採取的該等舉措有助改善本年度的財務業績及表現並對其產生積極影響。

財務回顧

收入

收入主要產生自本集團對分銷商的銷售，直接銷售，及加盟商銷售。本集團總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8財年**」)的人民幣1,025.3百萬元增長約1.1%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036.4百萬元，主要來自SHANSHAN的品牌加盟商合作安排及職業裝銷售的收入增加。具體詳見下文「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按品牌劃分的收入」各節。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下表列載按銷售渠道劃分的總收入明細：

	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對分銷商的銷售	136,573	13.2	173,282	16.9
直接銷售				
電子商務平台	97,178	9.4	127,157	12.4
自營零售店	156,714	15.1	155,024	15.1
加盟商銷售				
合作安排及LUBIAM及 MARCO AZZALI品牌的 加盟安排	529,110	51.0	495,019	48.3
職業裝	102,714	9.9	61,659	6.0
商標轉許收入	14,151	1.4	13,145	1.3
總計	<u>1,036,440</u>	<u>100.0</u>	<u>1,025,286</u>	<u>100.0</u>

按品牌劃分的收入

下表列載按品牌劃分的總收入明細：

	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FIRS	442,343	42.7	453,387	44.2
SHANSHAN	560,761	54.1	521,916	50.9
MARCO AZZALI	—	—	8,564	0.8
LUBIAM	19,185	1.8	28,274	2.8
其他	14,151	1.4	13,145	1.3
總計	<u>1,036,440</u>	<u>100.0</u>	<u>1,025,286</u>	<u>100.0</u>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2018財年人民幣595.8百萬元減少約2.2%至本年度人民幣582.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銷售毛利率的下降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本集團銷售原材料的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2018財年之人民幣4.1百萬元增長約19.5%至本年度之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向分銷商及供應商銷售原材料及邊角料增加人民幣0.9百萬元及銀行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0.1百萬元的影響。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本集團存貨撇減人民幣8.3百萬元及本集團就與本集團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之合約糾紛作出撥備人民幣6.6百萬元，其被收取政府補助人民幣8.0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2018財年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本集團存貨撇減約人民幣7.5百萬元，其被匯兌收益人民幣4.8百萬元所部分抵銷，以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人民幣0.6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店舖及電子商務開支、員工成本、廣告及促銷開支、裝修費用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8財年人民幣479.6百萬元增長約8.6%至本年度人民幣520.7百萬元，主要(i)銷售SHANSHAN品牌產品增加導致向加盟商支付的收入分成費增加；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裝修費用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歸於行政開支的員工成本，差旅費、辦公室租金開支及法律及專業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18財年人民幣46.1百萬元增長約10.0%至本年度人民幣50.7百萬元。

元，主要由於(i)已付法律顧問的費用，包括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與其少數股東發生合約糾紛導致產生的法律費用；及(ii)於本年度已付薪酬及補貼增加所致。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由2018財年的人民幣2.5百萬元增加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3.6百萬元，主要由於(i)分銷商償付未償還之應收賬款速度緩慢；及(ii)來年國內市場的經濟不穩定性。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包括本集團銀行借貸利息、已付直接控股公司借貸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由2018財年人民幣15.2百萬元增長約19.7%至本年度人民幣18.2百萬元。本集團財務成本控制相對穩定。該增加乃主要由於2019年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導致租賃負債利息開支人民幣2.9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費用主要指本集團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律及法規應繳的所得稅。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2018財年人民幣12.0百萬元減少約66.7%至本年度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由於稅前利潤轉為稅前虧損。

年內虧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23.2百萬元，而2018財年為純利人民幣35.7百萬元，淨盈利轉為淨虧損乃主要由於(i)銷售毛利率的下降；及(ii)(a)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增長；及(b)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增加，此被並無於本年度確認的上市開支所部分抵銷。

營運資本管理

	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存貨平均周轉天數	388	339
應收賬款平均周轉天數	65	62
應付賬款平均周轉天數	180	171

本集團的存貨平均周轉天數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339天增至2019年12月31日的388天，該等增加主要由於自本集團之OEM供應商採購的SHANSHAN品牌產品，以支持SHANSHAN品牌零售店的擴展及滿足對SHANSHAN品牌產品的強勁市場需求。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平均的周轉天數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62天增至2019年12月31日的65天，保持相對穩定。

本集團應付賬款平均的周轉天數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171天增至2019年12月31日的180天，保持相對穩定。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5.4百萬元減少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7.5百萬元，及其已抵押存款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5百萬元增加至本年度的人民幣33.6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由於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80.0百萬元及人民幣260.0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按介乎5.0%至5.7%的固定年利率(2018年12月31日：介乎4.8%至5.7%的固定年利率)計息。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須於各年結日起計一年內償還。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本集團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分別約為15.8%及24.6%。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針對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此於本年度內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求。盈餘現金將作適當投資以使本集團將有充足的現金滿足業務營運及業務發展。

外匯風險及對沖

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甚微，因為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計值，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H股股東之任何股息付款以或將以港元作出。本集團並無實施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惟將密切監察其面臨的匯率風險。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發售所得淨額總計約66.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5.2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股份發售所得款項合共人民幣46.2百萬元已就以下用途動用，該等用途與本公司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一致。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度實際	於2019年12月31日	悉數使用
	計劃金額	實際已用金額	已用金額	實際結存金額	未使用金額之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預期時間表
零售網路	20.9	20.9	17.0	—	—
品牌推廣及市場營銷	13.6	13.5	7.7	0.1	2020年第二季度
資訊科技系統	10.7	1.8	1.5	8.9	2020年第二季度
倉儲及物流中心	4.5	4.5	1.2	—	—
一般營運資金	5.5	5.5	—	—	—
	<u>55.2</u>	<u>46.2</u>	<u>27.4</u>	<u>9.0</u>	
合計	<u>55.2</u>	<u>46.2</u>	<u>27.4</u>	<u>9.0</u>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669名僱員(2018年12月31日：701名僱員)。本年度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99.5百萬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注重彼等的經驗、責任水平及一般市況。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績效獎金與本集團的溢利表現以及董事及個別高級管理層的表现掛鈎。本集團會為僱員提供及安排在職培訓。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參考市場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付出的時間及責任以及本集團財務表現，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待遇並就其審批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環境管理

作為一家肩負社會及環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於通過日常運營及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相關中國地方政府環保局實施的規定）以實現環境保護和可持續性發展。本集團亦已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本集團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發出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並將載入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年報內，並將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以及於適時寄發予股東。

重大投資、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收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與本集團訂立辦公室物業、倉庫及零售商舖的經營租賃有關）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披露有關升級本集團資訊科技系統的事項外，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資本架構

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的資本架構與於2018年12月31日者相比無變動。

或然負債

於2020年2月24日，國際仲裁院已作出最終裁決，於2014年至2018年，本集團需要支付專利費750,000美元，附加服務協議項下利息及其有關法律費用。本集團已就該項訴訟及相關費用作出撥備。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12月31日：無）。

資產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存款人民幣33,556,15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1,540,000元)為未償還銀行承兌票據作擔保。除已抵押存款外，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作為未償還銀行承兌票據的擔保。

展望及策略

展望2020年，鑒於中國經濟及消費增速可能存在放緩的趨勢，並且伴隨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服裝零售行業仍面臨著巨大挑戰，與此同時，追求生活品味的客戶快速增長，對個性化和時尚產品的需求不斷上升，受益於優秀的品牌組合和良好的運營管理，作為深耕服飾行業三十年的時尚品牌集團，我們對未來前景仍然充滿信心，我們將繼續維持及鞏固我們在行業中的地位，並致力於創建一種我們所倡導的各項策略，包括發展新零售業務，拓展線上商標授權業務，降低營業成本及開支；以商品運營為核心，通過不斷深化產業鏈上下游合作夥伴的協同性及優化公司內部業務流程，從而形成反應迅速的柔化供應鏈體系，提高公司的存貨周轉率。

報告期後事項

自2020年1月以來，冠狀病毒(「**COVID-19傳染病**」)的爆發預期將對中國經濟及商業環境產生較大影響。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尚未能評估COVID-19傳染病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經營狀況的具體影響。待本公告日期起的發展之前，本集團的經營狀況可能會受COVID-19傳染病進一步擴散影響，截至本日期尚無法評估其影響程度。本集團將密切關注COVID-19傳染病的發展，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任何影響。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於聯交所上市的上市證券且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堅信，以透明及負責任的方式開展本集團的業務以及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符合企業及股東的長遠利益。本公司已採取多種措施提升其管理效率，從而保護股東權益。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應用本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原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2條，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第一屆董事會須於2019年5月14日輪值退任。由於事關整個董事會，須考慮眾多因素以確保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順利延續。因此，第一屆董事會繼續履行其職務直至本公司於2019年6月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重新選舉產生的第二屆董事會為止。自此，本公司已修正其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然而，主席莊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由於主席缺席，執行董事曹先生擔任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的主席，以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莊先生已與曹先生跟進於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發表的任何股東意見或關注事項。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規管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必守守則。經本公司向各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其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歐陽寶豐先生、王亞山先生及武學凱先生。歐陽寶豐先生持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相應專業資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以及討論本年度之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之事項。審核委員會亦檢討了本集團本年度之全年業績。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已就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公告第2至18頁內的財務資料)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已由董事會所審批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立信德豪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立信德豪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不就本年度分派末期股息(2018年：每股為人民幣0.06元(除稅前)，總金額為人民幣8,004,000元(除稅前))。

概無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登載全年業績公告及2019年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firs.com>上登載。2019年年報將適當時候登載於上述網站並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杉杉品牌運營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莊巍

中國寧波，2020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曹陽先生

駱葉飛先生

嚴靜芬女士

非執行董事：

莊巍先生(主席)

楊峰先生

惠穎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寶豐先生

王亞山先生

武學凱先生